

山东联化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
2023 年度
温室气体排放核查报告

核查机构名称（公章）：山东杰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核查报告签发日期：2024 年 03 月 30 日



核查基本情况表

重点排放单位名称	山东联化新材料 有限责任公司	地址	山东省滨州市阳信县经济开发区工业七路1号
联系人	王建强	联系方式（电话）	18206585857
重点排放单位是否是委托方？ ☒ 是 ☐ 否			
重点排放单位所属行业领域		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(行业代码:C3091))	
重点排放单位是否为独立法人		是	
核算和报告依据		《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（试行）》	
温室气体排放报告（初始）版本/日期		2024 年 02 月 18 日	
温室气体排放报告（最终）版本/日期		2024 年 02 月 22 日	
初始报告的排放量（tCO ₂ e）		99513.41	
经核查后的排放量（tCO ₂ e）		91599.52	
初始报告排放量和经核查后排放量差异的原因		修正电力排放因子	
核查结论 基于文件评审和现场评审，在所有不符合项关闭之后，核查机构确认： 1、重点排放单位的排放报告与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的符合性 - 排放单位 2023 年排放报告和核算方法符合《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（试行）》的要求，核算边界与排放源识别完整，活动水平数据与排放因子选取准确，核查组对排放报告出具肯定的核查结论。 2、重点排放单位的排放量声明 经核查的排放量与最终排放报告中有差别，主要为企业净购入电力隐含的 CO₂ 排放发生变动。			
年份		2023	
源类别		排放量 (单位：吨)	温室气体排放量 (单位：吨 CO₂e)
化石燃料燃烧 CO ₂ 排放		0.00	23862.11
工业生产过程排放 CO ₂ 排放		0.00	31181.05
工业废水厌氧处理 CH ₄ 排放量		0.00	0.00
CH ₄ 回收与销毁量	0.00	0.00	0.00
	0.00	0.00	0.00

	0.00	0.00	0.00
CO ₂ 回收利用量		0.00	0.00
企业净购入电力隐含的 CO ₂ 排放		0.00	14373.56
企业净购入热力隐含的 CO ₂ 排放		0.00	22182.8
其他显著存在的排放源（如果有）		0.00	0.00
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(吨 CO _{2e})	不包括净购入电力 和热力隐含的 CO ₂ 排放		55043.16
	包括净购入电力和 热力隐含的 CO ₂ 排 放		91599.52

3、重点排放单位的排放量存在异常波动的原因说明

无

4、核查过程中未覆盖的问题描述

无

核查组长	史荣洁	签名	史荣洁	日期	2024-03-11
核查组成员	墨银龙				
技术评审人	蒋荣密	签名	蒋荣密	日期	2024-03-12
批准人	张鑫伟	签名	张鑫伟	日期	2024-03-14